

秦汉史十讲

安作璋 主编



中华书局

HONGHUA BOOK COMPANY

秦汉史十讲

第二讲



秦汉史十讲

安作璋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史十讲/安作璋主编. —北京:中华书局,2014.9
ISBN 978 - 7 - 101 - 10315 - 1

I. 秦… II. 安… III. 中国历史 - 研究 - 秦汉时代
IV. K23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60303 号

书 名 秦汉史十讲
主 编 安作璋
责任编辑 陈 洁 王贵彬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4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70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8 插页 2 字数 266 千字
印 数 1 - 5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10315 - 1
定 价 35.00 元

前 言

秦汉这一段历史是中国两千多年封建社会的奠基时代。无论是按照西周封建论的说法，还是战国封建论的说法，封建地主经济基础的最后巩固和全部封建上层建筑的最后完成，都是在这个历史时期。

首先，从经济基础方面看，虽然从春秋战国时期开始，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和封建剥削方式就已经开始萌芽，但作为一种经济制度，却是一直到秦汉时期才最后确定了下来。例如“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耕豪民之田，见税什五”^①这种生产关系，即是由汉武帝时董仲舒提出而明白地记载于《汉书·食货志》的。自此以后，这种生产关系直到清朝灭亡，甚至一直到共产党领导的土地改革之前，都是作为主导的经济形式存在于中国广大农村社会之中。

其次，从政治制度来看，基于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这一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如以皇帝为首的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也是在这一时期形成的。虽然这种制度早在战国时期各诸侯国所进行的政治、经济改革中就已经开始萌芽并趋于成熟，但是作为一种稳定、系统、有序的政治制度，可以说自秦始皇开始直到汉武帝才最后巩固下来。因此，秦汉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历史上的一个划时代的历史时期，这一时期确定下来的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官僚制度和郡县制度，在以后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历程中，虽名称有所变化，但实质上并无太大的变化。

再从意识形态领域看，作为封建地主阶级统治的指导思想，也并不是一蹴而成的，它也经历了一个不断探索的过程。这里还涉及到如何评

^① 《汉书·孝武皇帝纪》。

价春秋战国时期百家争鸣的问题。百家争鸣无疑是中国古代社会的一次重要的思想解放运动，但更重要的是，它还是一次对新兴的封建地主阶级如何治理国家的探索活动。如儒家主张实行仁政，道家主张无为而治，法家主张法、术、势结合的法治等，他们探索的无一不是治国方略，这一探索过程，可以说一直持续到西汉武帝时期。如果说百家争鸣是从理论上对封建社会的治国方略进行探索的话，那么，秦朝和汉朝就可以说是已经进入了实施阶段的探索。秦统一中国后，秦始皇专任法家，实行“以法为教，以吏为师”，这可以说是秦朝的经验。但秦始皇把法治（实际是刑治）绝对化了，法治搞过了头，结果成了暴力统治，故引起人民的强烈反抗，结果秦朝二世而亡。在秦末的战火余烬中建立起来的西汉皇朝，开始时统治阶层中有很多人曾亲身经历过秦朝的暴虐统治，接受了秦朝灭亡的教训，一改秦朝在治国方略上专任法家的策略，转而改用道家黄老的思想，实行无为而治、与民休息的治国方略。这在当时无疑是适应了汉初经济恢复、发展和政治稳定的需要，但它的弊端也很快暴露出来了。一方面汉初的经济确实得到了恢复和发展，政局也比较稳定；另一方面也出现了豪强地主的土地兼并和诸侯王割据势力发展壮大的势头。由此看来，黄老无为而治的治国方略也不足以更好地治理国家。所以，到了汉武帝时期，汉武帝就接受了董仲舒的建议，实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确定了儒家思想作为封建皇朝统治的指导思想。但是实际上，这一时期所谓“儒术”，并非全用儒家，而是外儒内法。所以，后来的汉宣帝在谈到汉朝的制度时说：“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①实际上也就是，在统治方略上刚柔相济两手交替运用的有机结合。这种以儒家思想为主体的统治指导思想，到了汉武帝时期就已经全面确定下来了，并一直贯穿于整个中国封建社会的始终。

此外，如连续一、二、三次全国性大规模农民战争的发生和农民战争后封建皇朝政策的调整，统一的以汉族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中外关系的沟通，文字、货币、度量衡、法令的统一等等，也无不由秦汉开其端绪。由此可见，秦汉史在中国历史上占有何等重要的地位，对后世产生何等深远的影响！如果说，秦汉以后封建社会的历史是“流”，

^① 《汉书·元帝纪》。

那么，秦汉时期的历史就是“源”。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秦汉，也就没有两千年的封建社会。如果我们将秦汉这段历史搞不清楚，就势必影响对整个封建社会历史的认识。

所以，关于秦汉史的研究，历来就受到学者们的重视。远的姑且不说，新中国建立以后，史学界讨论的五个重大历史问题，号称“五朵金花”，即古史分期问题、封建土地制度问题、农民战争问题、汉民族形成问题、资本主义萌芽问题，其中有四个问题涉及秦汉时期。此外，还有学者认为，中国资本主义萌芽于战国秦汉。这就说明，秦汉历史的重要性及其所受到重视的程度。所以，在以往的断代史研究中，有关秦汉史的论文和论著特别多，不仅大陆史学界是如此，港、台地区也如此，甚至邻近的日本、韩国也在秦汉史研究方面做出了显著的成绩，并且建立了专门研究秦汉史的学术机构。

总起来看，关于秦汉史的研究，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无论从哪一方面看，都不断有新的研究成果；在深度和广度上，也不断有新的开拓和进展。于是就出现了这样一种情况：有人说秦汉史这个领域好比是经过许多年经营的一片熟地，犁来耙去，似乎再没有什么搞头了。以致选题艰难，或选题陈旧，即使写出了文章，也缺少新意。这是一个较为普遍和突出的问题。因此有些人不愿意在秦汉史方面再多下功夫，甚至本来是研究秦汉史的学者也转移了阵地，向着另一个领域发展去了，或者仅仅把它当成一种客串的副业。其实这是一种误解。秦汉史和中国历史上其他几个历史阶段比较起来，的确研究的基础较好，成果较多，正因如此，其难度也较大。过去的研究虽然成绩很大，但存在的问题也还不少，有些问题我们还没有接触到，有些问题虽然有过研究但没有解决，有的还有很大的分歧，甚至在过去被大家公认的结论，也还需要进行重新审查，重新做出符合客观历史实际的结论。再加上“文化大革命”时期，“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大搞影射史学，对秦汉史这个领域干扰破坏特别严重，被视为史学界的重灾区，其流毒尚有待进一步肃清，也就是说秦汉史的研究还有一个拨乱反正的问题。所以严格来说，作为一门历史科学，秦汉史这个领域，还大有用武之地。

二

研究秦汉史，有哪些值得注意的课题呢？

(一) 关于秦汉社会性质的研究。这是属于中国古史分期中的一个问题。有的学者主张秦开始进入封建社会，有的主张汉武帝时才最后完成封建社会的变革，有的主张东汉，有的主张魏晋。因而秦汉时代的中国社会究竟是奴隶社会，还是封建社会，就成了争论不决的问题。这个问题是秦汉史研究中的一个关键性问题（当然其中还涉及到许多具体问题），很显然，如果这个问题搞不清楚，对其他问题也很难做出正确的回答。

(二) 关于秦汉经济史的研究。这方面的问题和上述问题有直接关系，要解决社会性质问题，首先应从经济基础的研究入手。如当时农业、牧业和手工业生产力究竟达到什么样的水平？土地所有制有什么变化？占主导地位的是土地国有制还是地主土地私有制？租税、兵徭役征发的种类、时间、数量和对象是什么？租佃关系在生产关系中究竟占多大比重，属于什么性质？奴隶劳动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占什么地位？如何看待秦汉的商品经济和国家工商业政策？以及城市的发展、乡村的变化与城市和农村的关系等等，都是有待于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三) 关于秦汉阶级关系与阶级斗争史的研究。秦汉社会性质问题之所以未能得到解决，阶级关系复杂，也是原因之一。例如，秦汉时期的封君、豪族是奴隶主还是封建地主？秦汉的大工商业主即司马迁称之为“素封”者，是不是奴隶主？秦汉的奴婢是不是奴隶？秦汉的自耕农、佃农、雇佣劳动者的阶级属性和社会属性是什么？这些都要从他们的经济地位、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去考察，实事求是地去分析。尤其是对政治上、经济上，乃至思想上处于支配地位甚至影响历史发展进程的统治阶级上层集团，有必要进行重点的研究。另外，对于秦汉时期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性质、特点以及历史作用等问题，还需要在原来研究的基础上再做深入的探讨。

(四) 关于秦汉政治制度史的研究。秦汉时期我国已形成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而西方一些国家则是到十五、十六世纪封建社会末期，为适

应原始资本积累才建立起来的。为什么中国专制主义中央集权这一政治体制形成这么早？它的基础是什么？有什么特点？起过什么作用？这些都是有争议的问题。另外，还有诸侯王国的问题，外戚宦官的问题，官制、兵制、法制等问题及其利弊得失，也值得作为重点去进行研究。

（五）关于秦汉思想史、文化史和社会史的研究。这也是秦汉史研究中的一些重要方面，例如，在秦汉思想文化中影响较大的阴阳五行家思想、法家思想、黄老思想、儒家思想与经学、汉赋与乐府、农业手工业中生产技术的革新、天文历算医药学以及其他自然科学的成就，秦汉石刻艺术的研究等等。值得特别提出的是对秦汉人的日常生活，包括衣、食、住、行以及宗族家庭、社会风俗、道德观念、宗教信仰（包括道教的形成、佛教的传入）等的研究，过去是一个比较薄弱的方面，今后应当予以较多的注意。

（六）关于秦汉少数民族史与民族关系史的研究。秦汉时期我国已形成一个少数民族的国家，每个民族都有自己发展的历史和特点，他们都和汉族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对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发展都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例如，匈奴、西域、西羌、西南夷、群蛮、百越以及东北的乌桓、鲜卑等族，都是在中国历史上起过相当作用的民族。各族之间有和平往来（包括和亲），也有战争；有的民族曾经建立过自己独立的政权，有的则变成了秦汉皇朝的郡县。如何正确对待这些问题，需要进行慎重、仔细地研究，因为它不仅属于历史上的民族关系问题，而且还涉及现实的民族关系问题。这就是说，既不能违背今天我们国家的民族政策，又要符合客观的历史实际，我认为这应当是研究历史上民族关系的一个准则。

（七）关于秦汉时期中外关系史的研究。秦汉是中外关系史的开端，朝鲜、韩国、越南、缅甸、印度、日本以至于中亚、西亚、北非、欧洲各国在那时都和中国有了外交上的来往，相互间进行了一些经济文化的交流。尤其是中国与朝鲜和韩国、中国与越南的关系最为密切，如何正确对待秦汉皇朝在朝鲜半岛、越南设郡，双方战争以及历史的疆界，都是值得研究的严肃问题。

（八）关于秦汉历史人物的研究。秦汉，尤其是汉武帝时期，号称“人才辈出、文武并兴”。在秦汉时期对历史有影响的人物很多，如秦始

皇、吕不韦、李斯、蒙恬及蒙氏家族、王翦及王氏家族、项羽、刘邦、吕雉、冒顿单于、刘恒、刘启、萧何、曹参、张良、陈平、韩信、叔孙通、陆贾、贾谊、晁错、刘彻、桑弘羊、董仲舒、公孙弘、刘安、司马相如、司马迁、李广、卫青、霍去病、苏武、李陵、刘向、刘歆、扬雄、赵充国、呼韩邪单于、王昭君、冯嫽、王莽、刘𬙂、刘秀、桓谭、王充、班固、班昭、班超、许慎、马融、郑玄、何休、蔡伦、张衡、张仲景、华佗、崔实、王符、仲长统、蔡邕、张鲁、檀石槐等。以上这些历史人物，有的虽有评论文章，甚至不止一篇，也有的已写成专著，但是对他们的看法并不完全一致，而且在研究的深度和广度上差别也很大，还需要再做进一步的分析研究。即以对大家熟知的“千古一帝”秦始皇的评价而论，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两千年来几乎史不绝书，“盖棺难论定”。

(九) 关于秦汉史的文献整理与研究。在这方面，前人特别是清乾嘉以来直到最近几年，学者们已经做了很多工作，其中包括标点、校勘、注释、辑佚、考证、辨伪以及索引等，但这还不够，例如最重要的一部史籍——《史记》，直到现在还没有我们自己的一部详细的会注或集解(用的还是日本学者泷川资言的会注考证本)。有的没有注释，或虽有注释，但还不够详细精确；有的没有新式标点，或虽有标点，但错误之处也还不少。即使在总结和继承前人特别是清代学者研究成果方面，也还有大量的工作需要我们去做。当然，这样的工作，并不是治史的目的，却是一项不可少的为人作梯的工作，也是一项很艰苦的工作。虽不必大家都去做，但总得有人去做。

(十) 关于秦汉考古和文物的研究。这也是一项很有意义的工作。研究秦汉史，仅仅依靠为数有限的文献资料是不够的，还需要结合考古和文物研究，与文献互相参证补充，才能得出比较符合历史实际的结论。就目前来说，如秦简研究、汉简研究、汉碑研究等，都还仅仅是开始，方兴未艾。日本史学界近年来就很重视秦简、汉简的研究，很多学者投入到了这项工作中，并且在很短的时间内，在解读、译注和研究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预计简牍学研究，在将来也可能和敦煌学一样发展成为一门显学。

以上我只是用举例的方法从几个主要方面提出一些问题，供对秦汉史有兴趣并愿意学习和研究的同志们参考，难免挂一漏万，甚至是肤浅，

不准确。但我认为不管怎样，上述十个方面的问题，都是秦汉史研究上值得注意，并且有待深入研究的问题，其中有些问题，还是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共同存在的问题。

三

研究秦汉史，比研究秦以前的古史，有利条件较多，主要是有丰富的文献资料可资依据。属于这个时期的史料，大别之，可以分为四类，即以人物为主的纪传体历史，按年代顺序写的编年体历史，以事件为中心的纪事本末体历史，以及专记典章制度的政书体历史。纪传体的史籍，主要有西汉司马迁的《史记》、东汉班固的《汉书》、南朝刘宋范晔的《后汉书》和晋司马彪的《续汉志》（中华书局本并入《后汉书》）、晋陈寿的《三国志》，以上各书，通常称之为“前四史”，是研究秦汉史的最基本的史籍。

《史记》上起传说中的黄帝，下迄汉武帝，上下三千年，是中国第一部通史。书中包括十二本纪（以帝王为中心的大事记）、十表（有世表、年表、月表）、八书（主要记各种制度和文化）、三十世家（主要记各诸侯国的历史）、七十列传（各种历史人物传记，也有少数民族和邻国的历史），共一百三十篇，是中国古代史籍的典范。司马迁是古代伟大的历史学家，他写《史记》不仅记述帝王将相的活动，也写各阶层的代表人物；不仅注意政治情况，也注意经济文化。他知识渊博，掌握史料极为丰富，班固说他“所涉猎者广博，贯穿经传，驰骋古今上下数千载间”。刘知几也说他“语其通博，信作者之渊海也”^①。他不仅广泛搜集现存文献，还亲自到各地做实际调查，例如他为了写《孔子世家》曾经“适鲁，观仲尼庙堂”；为了写《淮阴侯列传》，曾到韩信的故乡，访问淮阴父老。《史记》还是一部优美的文学作品，叙述复杂的史实，有条有理，描写人物，栩栩如生。刘向说“迁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②。郑樵也说“百代而下，史官不能易其法，学者不能舍其书”^③。这些评语都是基本符合实

① 《史通·书志》。

② 《汉书·司马迁传赞》。

③ 《通志·总序》。

际的。当然，司马迁也有他的历史的和阶级的局限性，例如他说秦始皇统一中国是“天所助焉”^①，刘邦的成功是“受命而帝”^②；他还认为“三王之道若循环，终而复始”^③ 等等，这些都贯穿着历史唯心论和英雄史观。

《汉书》创始于班彪，以后又由班固主编，班昭和马续补写而成。其书体裁大致仿照《史记》，但改书为志，不立世家，其所记事，仅限于西汉，是我国第一部断代史史书。班氏父子深受儒家正宗思想的影响，在学识方面虽比不上司马迁，不过《汉书》毕竟有很多优点，例如书中多载当代有用的文献，贾谊、晁错、董仲舒等人的议论，即因《汉书》的收录而得以保存下来。尤其是《汉书》的十志，其翔实程度，在《史记》八书之上。再者，《史记》只写到汉武帝，司马迁死后，武帝以后的历史缺而不载。因此，研究西汉一代的历史，不能不读《汉书》。

《后汉书》是范晔未成之作，后人以司马彪的八志合于范书，即今日通行的《后汉书》。《后汉书》特为宦者、独行、逸民、党锢、文苑、方术、列女等人物立传，说明作者很能注意当代社会和政治生活的特征。这些体例，都为后来史家所仿效。但因作者生活的时间较晚，他不可能直接掌握东汉史事，故其书主要是参考了官修《东观汉记》，并取材各家《后汉书》以成为一家之言。今天除袁宏《后汉纪》外，其他各家《后汉书》均已散佚（清汪文台辑的《七家后汉书》、当代学者周天游的《八家后汉书辑注》也可参考）。我们研究东汉史，不得不主要依靠范晔的《后汉书》。

《三国志》为记魏蜀吴三国的史籍，其中也包括东汉末年的历史。这部书取材比较严谨，对三国时的重大史事，一般还能据事直书，但由于文字过于简略，不少重要史实言之不详，甚至被遗漏。南朝宋人裴松之据汉晋史籍二百余种为之作注，其价值不亚于陈寿原书。

以上各书文字都比较古奥简略，读时需要依靠注解，现行较好的注本有日人泷川资言的《史记会注考证》、清人王先谦的《汉书补注》、《后汉书集解》，《三国志》除裴注外，还有近人卢弼的《三国志集解》。

① 《史记·六国年表》。

② 《史记·秦楚之际月表》。

③ 《史记·高祖本纪》。

这些注本集后代研究史汉的大成，也是我们学习和研究秦汉史的必读参考书。

编年体的著作，较早的有东汉荀悦的《汉纪》、东晋袁宏的《后汉纪》。荀书的史料价值不大，袁书有些地方还可以补范书的不足，两书都断代为史。至于编年通史，就要数宋代司马光的《资治通鉴》了。《资治通鉴》是一部宏伟的史学名著，虽然作者受到封建地主阶级立场和正统观点的影响而有一定的局限性，但其按年代顺序排比史事，前后贯通，考订异同，功力极深，特别是对朝代兴替、政治得失，记载比较详细。若从史料角度来看，秦汉部分新的史料不多，但从时间观念、事件的相互联系以及史料的考订等方面看，也不失为《史记》、《汉书》等的辅助读物。《通鉴》胡三省注，详于地理沿革、政治制度，对研究《通鉴》有很大帮助。南宋袁枢根据《通鉴》，以大事为中心，详其始终，改编为《通鉴纪事本末》，创立了纪事本末体。其书内容较《通鉴》为少，可供临时查阅之用。

政书体的史籍以记载政治制度、社会经济和文化为主。这类史籍较重要的有“三通”、“会要”诸书。唐杜佑的《通典》、宋郑樵的《通志》、元马端临的《文献通考》，即所谓“三通”。三通的性质大同小异，资料来源多抄自正史，重新加以分类。《通典》中有一些重要材料，《通考》中多载重要论述，《通志》则较逊于前二书，但它的《图谱略》、《金石略》和《校讎略》对历史文献的整理研究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会要和三通属于同一史体，前者是断代专史，后者是专门通史。秦汉部分已成书的有清孙楷的《秦会要》（后由近人徐复订补），宋徐天麟的《西汉会要》、《东汉会要》，清杨晨的《三国会要》。这几种书都是直接抄录各史，可供查阅之用。

为了进一步深入广泛地学习和研究，还必须对秦汉时期各种文献的全貌有一个基本的了解，以开阔眼界，弥补正史之不足。

有关社会经济史料，则多载于各史《食货志》、《货殖列传》中，前四史只《汉书》有《食货志》，《史记》虽然没有《食货志》，但有《平准书》。《三国志》、《后汉书》则有近人陶元珍的《三国食货志》、黎子耀的《补后汉书食货志》作为参考。“三通”、“会要”诸书也有关于经济史的专门记载，《通考》分类尤详，可供临时检索，但引用时仍需查阅

原书。

关于政治制度史的资料，有卫宏的《汉旧仪》、应劭的《汉官仪》、蔡质的《汉官典职仪式选用》，王隆撰、胡广注《汉官解诂》、丁孚的《汉仪》，以上诸书均佚，有清人孙星衍辑校本。此外，孙星衍等又辑有《汉官六种》，周天游点校，1990年由中华出局出版。

关于思想史的资料，多集中于经学家的传记——《史记》、《汉书》的《儒林传》中，重要的经学大师皆有专传。凡研究经学传授源流及经师生平者，应该看这些传记。两汉经师的学说，则多见于他们对经书的笺注之中，比较重要的有何休的《春秋公羊解诂》、郑玄的《三礼注》。郑注多以汉代制度解经，是研究汉代文物制度的有用资料。此外，如《商君书》、《韩非子》、《吕氏春秋》，以及陆贾《新语》、贾谊《新书》、刘安《淮南子》、董仲舒《春秋繁露》、刘向《说苑》和《新序》、桓宽《盐铁论》、扬雄《法言》、桓谭《新论》、班固《白虎通义》、王充《论衡》、崔实《政论》、王符《潜夫论》、仲长统《昌言》、荀悦《申鉴》、徐干《中论》、应劭《风俗通义》、蔡邕《独断》，以及《太平经》等书，不仅是研究秦汉思想史的资料，也是研究秦汉政治经济以及社会生活方面的重要资料。以上诸书，除属于秦的几种外，多数收于汉魏丛书之中。

纬书也是值得注意的汉代思想史资料，《隋书·经籍志》著录有十三部，今天大多散失，明孙穀加以辑集，载入《古微书》。

关于文学史的资料，主要是清严可均辑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这部书包罗万象，举凡当时人的文章，不论是长篇巨制，还是断简残篇，一概收录，是一部比较完备的文章汇编，也是研究秦汉史的重要参考书。近人丁福保又辑《全汉三国晋南北朝诗》。可以说有这两部书，当时诗文大致没有多少遗漏了。与以上二书性质相近的还有明张溥编的《汉魏六朝百三家集》，内容不如前二书丰富，它所选仅限于重要作家作品，且诗文兼录，如研究秦汉文学史，也可以参考此书。

关于语言文字方面的资料，主要有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清段玉裁注）、西汉扬雄的《方言》（清戴震疏证）、东汉刘熙的《释名》（清江声疏证，王先谦复作疏证补）、西汉史游的《急就篇》（唐颜师古注），以及无名氏的《尔雅》。这些书不仅对研究语言文字有用，对于汉代历史研究也有参考价值，是研究汉史的工具书。

关于科技史的资料，在《史记》、《汉书》中有关书和志的部分有较详细的记录，而且著名的科学家如仓公、华佗、张衡、蔡伦、王景等又往往立有专传。农业科学著作有汜胜之《农书》、崔实《四民月令》，数学著作有《九章算术》，医学著作有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后人分别整理成《伤寒论》和《金匮要略》二书）。这些书都是科学史的重要著作。有的著作如《四民月令》对研究汉代的田庄经济，还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读史当知地理。有关地方史和地理沿革的书，自东汉以来逐渐盛行，著名的有东汉赵岐的《三辅决录》，无名氏的《三辅黄图》、《三辅故事》、《三辅旧事》，辛氏的《三秦记》，晋葛洪的《西京杂记》诸书，这些书都是记载长安一带的风土人物以及城市建筑的史料。此外，还有东晋常璩的《华阳国志》记川滇史地、汉宫旧事；梁宗懔的《荆楚岁时记》记湖北一带的历史和风俗；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以水道为纲，记述全国都邑风物、古遗址遗迹等，是研究中国古代地理沿革的必读之书。

总之，上列诸书，都是学习和研究秦汉史的参考资料（当然还不限于这些），但若仅仅依靠这些资料，还很不够。学习和研究秦汉史，除了要充分利用这些文献资料外，还应尽可能地运用考古学上所提供的新史料，把历史学和考古学结合起来，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作指导，才能开创秦汉史研究的新局面，这是有志于治秦汉史的同志们的一项重要任务。

从 20 世纪 30 年代开始的半个多世纪以来，由于中外考古学者们的努力，秦汉时代的遗址和遗物，在黄河流域、长江流域，乃至西北甘肃、内蒙古、新疆一带都有发现，这些新的发现，使秦汉的历史研究成果更加接近于本来的面目。

秦汉的遗址有住宅、墓葬、城堡、烽燧台、手工作坊、沟渠等；遗物有简牍、金石、丝织品、陶器、漆器等，几乎应有尽有。许多历史上的空白，不见于文献记载的问题，都可以用它们作补充和修正。例如汉长城的发现，即指明长城并不止于甘肃的嘉峪关，而是延长到今日敦煌的西北，于是《汉书·西域传》所载“自敦煌西至盐泽（今新疆罗布泊），往往起亭”；法显《佛国记》中所谓“修敦煌旧塞”，均可由此得到证明。这一段长城，不是用砖石建筑，而是用苇秆挟泥土砌成的，从

而《后汉书·班超传》中所谓“焉耆国有苇桥之险”的“苇桥”才能得到正确解释。又根据考古发现，居延障塞四周皆埋有尖木桩作障碍物，我们才知道《汉书·晁错传》晁错上兵事疏中所说的“虎落”是什么东西。从楼兰、于阗附近汉代住宅的发现，又使我们了解到汉代西域官府活动的情况。尤其是乌孙墓葬和汉代屯田遗迹的发现，可以确切证明，早在两汉时代巴尔喀什湖地区就属于中国的版图，并且在经济文化等方面和内地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这个地区现在分属前苏联的几个加盟共和国，完全是旧俄时代老沙皇侵略的结果。

更重要的是居延、武威、敦煌和罗布泊等地发现的汉简。解放前有王国维整理的《流沙坠简》、劳干整理的《居延汉简考释》，以及沙畹、马伯禄分别整理的《中国古文书》。解放后，在这些地区又不断有汉简的发现，尤其是近年来在居延发现的汉简，其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远远超过了解放前的发现。这些汉简都是文字的记录，有文书、簿录、信札、经籍、杂记等，有了这些发现，汉代河西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汉朝和西域的关系，才呈现出较为清晰的轮廓。当然，它的意义绝不限于河西一隅，即使对整个汉代史的研究，也是非常珍贵的资料。

此外，1974年在湖北江陵凤凰山汉墓出土的一批汉简（文景时代临江王遗物），也给我们解决了过去研究中的一些疑难问题。例如廪簿所记民户共二十五户，田地六一七亩，平均每户才有土地二四亩多，即证明了《汉书·食货志》晁错所提供的当时农民五口之家有耕地不过百亩的情况是靠不住的。廪簿又记每亩租谷为三至四升，按平均亩产一石来计算，约为一石的三十分之一，这不仅证实了“三十税一”之说，而且也使我们知道“三十税一”的剥削量究竟是多少。过去有人认为献费是算赋以外的一种赋，还有人认为献费是封国自定的赋，说法不一，现在根据廪簿所记，上述意见都不准确，献费应是地方政府从取之于民的算赋中提取六十三文上交中央的一部分算赋。过去有的人不承认汉代奴婢从事农业生产，现在从遣策竹简上“田者男女各四人，大奴大婢各四人”的记载以及出土的持锸和持锄的奴婢俑来看，可知汉代农业生产中还保留着一定数量的奴隶劳动。至于这种奴隶劳动在生产关系中究竟占有多少比重，能否据此判断汉代是否为奴隶社会，那就是另外的问题了。

在这里值得特别一提的就是1975年在湖北云梦睡虎地秦墓中发现的

一批秦简，这是考古学上一次空前的重大收获。大家知道，秦代历史很短，几乎没有留下多少文献资料，有了这批秦简的发现，就可以使我们对于秦代的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情况有一个较为具体的了解。即使单从秦简的书写文字来看，1972年郭沫若老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一文中所提出的秦代通行文字不是小篆而是隶书的推断，由此得到了证实。有的学者说，可以根据秦简写一部秦代史，这虽不免有些夸张，但由此也可以说明这批秦简发现的重大意义。

继上述汉简、秦简发现之后，又于1983年、1993年、2002年先后在湖北江陵张家山汉墓、江苏连云港尹湾汉墓和湖南龙山里耶古城址等处发现了大批汉简和秦简，这些带有文字的遗物，也都是我们研究秦汉史极为珍贵的资料。例如《史记》、《汉书》均提到秦时“发闾左之戍”，以形容徭役之繁重。历代注释家对此解释不一。今据里耶秦简，“闾左”当即“里佐”，为里正之副职。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当时国家规定应服役的人都征发完了，“后入闾，取其左”，即在基层工作已被免除徭役的“里佐”也被征发了，所以汉人晁错指责其“发之不顺，行者深怨，有背叛之心”。关于汉代“亭”的性质，历来说法也多有分歧。尹湾汉简的发现，证实“亭”和“乡”没有隶属关系，都是县以下的地方基层组织，唯其职掌不同，前者主要负责地方治安，后者则主要负责地方行政事务。又如张家山汉简所载吕后《二年律令》中的一些内容，更是近年来秦汉史学界十分关注的研究课题。

除遗址、遗物和简牍外，汉代的石碑和石刻画像，也提供了不少新的史料。例如河南偃师出土的《汉侍廷里父老惮买田约束石券》和四川郫县犀浦出土的《东汉簿书碑》，即分别记有“父老惮”这一社会组织情况、土地和奴婢占有情况，对研究汉代社会组织、土地制度、奴婢制度均有十分重要的价值。再如汉画像石上所刻画的宅院楼阁图像，和桓宽所说的汉代贵人之家“并兼列宅，隔绝闾巷，阁道错连，足以游观，凿池曲道，足以骋骛”^① 的情景正相符合。而汉代乐舞画像也可证明仲长统所说的豪人之室“妖童美妾，填乎绮室；倡讴伎乐，列乎深堂”^② 的话，

^① 《盐铁论·刺权》。

^② 《昌言》。